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定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6-17），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4:4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3)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00。

5、股权登记日：2016 年 5 月 12 日

6、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凡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本部会议室（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0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均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凡符合会议要求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0 层 1008 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四、本次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1）55326776

（0371）55326971

传 真：（0371）55356772

邮政编码：450018

联 系 人：苗茜、白桦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
出席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是否有表决权：

表决指示：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赞成	弃权	反对
1、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上述议案均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修订稿，将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44
- 2、投票简称：中原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
议案 2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 4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 5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

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2016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

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